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吳育展
電話：02-7736-6759
電子信箱：wuy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一)字第11441029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駕駛甄選簡章 (A09000000E_1144102981_senddoc2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本部有非超額駕駛預估職缺1名（115年1月16日出缺），
請轉知貴機關（含所屬）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如有
意願至本部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有意願移撥者，請於114年11月6日前備妥相關文件，以掛號郵寄本部，俾依規定辦理甄選。倘逾期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面談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部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檢附本部駕駛甄選簡章相關文件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 2025/10/17 文
交 10:47:18 章